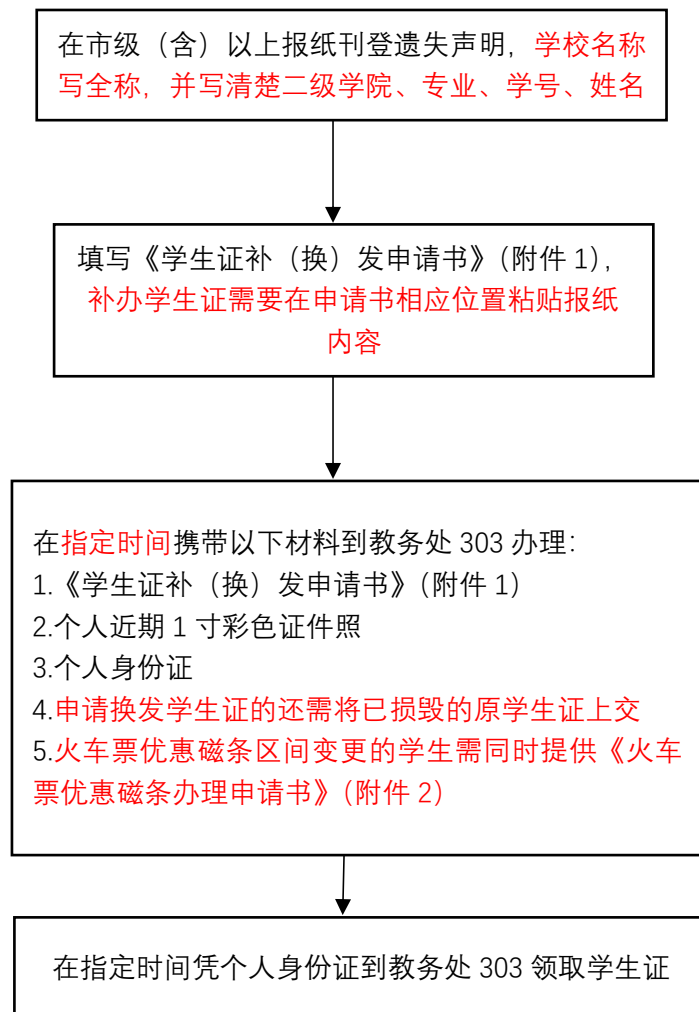


一、 学生证补（换）发流程



二、 注意事项

1. 学生证换发流程略去第一步。
2. 火车票优惠磁条损毁，应按照学生证换发流程办理，磁条信息应和原来相同，不予更改。
3. 若因家庭地址变动等实际情况确需变更乘车站点的，或之前没有火车票优惠磁条新申请办理的需同时提供《火车票优惠磁条办理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，学生及家长本人签字，

并由二级学院学工办审核签字盖章。

4. 学生证补（换）发办理时间：每月第 1 个星期一（不包含寒暑假），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当月第 2 个星期一。
5. 学生证领取时间：学生证办理同一周的星期五。

附件：1.学生证补（换）发申请书

2.火车票优惠磁条办理申请书